

河院创字〔2022〕4号

河套学院关于开展2022届毕业生创业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院系：

按照《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促进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内政发〔2019〕4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高校毕业生创业培训工作的通知》（内人社办发〔2019〕79号）及关于做好2022年全区高校毕业生创业培训等工作文件要求，为进一步有效开展2022届毕业生精准就业指导工作，着力提升我院毕业生创新意识和就业创业技能，现开展2022届毕业生创业培训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的

通过本次培训，进一步激发我院毕业生创新创业激情，帮助毕业生明晰创业思路，选择合适的创业项目，提升毕业生在创业过程中对市场风险预判能力、资金链管理能力、项目开发能力、市场运营能力，提高创业成功率，实现以创业带就业、以就业促创业的目标。

二、培训对象

学院 2022 届本专科毕业生。

三、培训时间及内容

(一) 培训时间

本次培训预计自 2022 年 5 月 16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进行，拟举办 5 期。每期培训班时长为 108 课时，每课时不少于 45 分钟。视疫情变化设线下班和线上班，线下班一般为 10 天，每天授课 4—12 学时。线上班可适度延长学习时间，一般为 20 天，每天平均 3 小时。具体培训时间安排另行通知。

(二) 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内容主要包括创业团队建设、创新思维激发、创业项目选择、企业法律责任、市场调研与分析、模拟经营实训、市场营销计划制定、财务规划与融资、创业计划书撰写、店铺管理、商品管理、营销活动策划、物流管理、客服管理、交易管理、数据统计分析以及消防知识等内容。

四、培训形式及要求

本次培训以线上形式开展，参训学员须满足以下要求：

(一) 硬件要求

1. 电脑 1 台，可连接互联网（手机有时完不成实训操作）
2. 麦克风 1 个，或具有语音通话功能的笔记本电脑
3. 摄像头 1 个，或使用手机摄像功能

(二) 软件要求

电脑端和手机端下载安装钉钉软件。

(三) 考核要求

1. 参训学员须严格执行授课教师的过程性考核要求，及时提交授课教师所要求的各类材料，完成实时训练，不得无故退训、旷训。

2. 每班学员不超过 40 人，选定一名班主任负责对接、落实、检查和管理。

五、培训费用

培训的费用由学院全部承担，参训学员无须缴纳培训费用。

六、政策扶持

培训结束后，经考核合格，为参训学员颁发内蒙古人社厅印制的“创业培训合格证”。取得合格证的学员，将享受以下优惠政策：

1. 首次创办小微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且所办企业或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之日起正常运营 1 年以上，可申请 5000 元一次性创业补贴。

2. 办理毕业大学生创业无息贷款，贷款数额最高为 20 万元，可代替办理前要进行的创业培训。

3. 可向学院创新创业孵化园申请办公场所，入驻项目免收水电暖、场地等费用，并享受相关配套服务。

4. 学院建立“创业咨询服务平台”，配备校内外专家，为学员提供“一对一”在线咨询和指导。

5. 获证学员，学院在毕业生就业推选中给予优先。

七、报名须知和资格审核

1. 各院系组织有意向参加培训的 2022 届毕业生填写《河套学院 2022 届毕业生创业培训学员申请表》（附件 1），负责对参训学员资格进行审核。

2. 学员需要提供个人电子社保卡（如果没有此卡，请及时到银行办理并激活），并在表中登记“社会保障号码”。培训结束后，登录“内蒙古人社 APP”进行职业培训券的领取及使用。操作办法请学员阅读《巴彦淖尔市使用职业培训券工作方案》即（2021）155 号文件）。

3. 各院系审核通过后，将参训学员汇总至《河套学院 2022 届毕业生创业培训参训学员花名册》（附件 2）。

4. 各院系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前将花名册及参训学员的申请表（1 份）、身份证复印件（2 份）、学生证复印件（2 份）、蓝底免冠照片（2 张）、学籍在线验证报告（2 份），按要求将纸质版交至行政楼 B-114 室；电子版按人按班级打包压缩后，发送至邮箱 2280425003@qq.com。在各院系递交上述四项资格审查材料的基础上，创新创业中心按要求向上一级人社管理部门报批，报批通过后方可开展培训。

八、其他

1. 本次培训是学院促进 2022 届毕业生创业就业的重要举措，各院系要高度重视，做好动员工作。各院系要充分利用微信等平台向毕业生宣传，鼓励有创业意愿的毕业生积极参加培训。

2. 各院系要严格把关资格审核，保证参训学员提交材料真实有效，并向参训学员强调严格遵循培训各项要求，避免无故缺训、旷训造成的资源浪费。

3. 本次培训由学院创新创业中心牵头组织，如有问题请联系创新创业中心倪云奇老师（0478-8413021）、13514785825（微信同号）。

附件：

1. 河套学院 2022 届毕业生创业培训学员申请表
2. 河套学院 2022 届毕业生创业培训参训学员花名册

河套学院创新创业中心

2022 年 5 月 10 日

附件 1:

河套学院 2022 届毕业生创业培训学员申请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电子照片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历		
是否为蒙授		院系				
学号			社会保障号码			
身份证号			毕业时间			
户籍地			现居住地			
联系电话	手机		QQ 号 / 微信号			
	家庭		电子邮箱			
参训学员承诺： 本人承诺所提交审核材料真实有效，如审核发现提交材料有误，自动放弃本次培训资格。在参训过程中，本人严格按照培训要求，不无故退训、旷训，积极配合授课教师完成培训资料的提交，如期保质完成本次培训任务。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 年 月 日</p>						
院系审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院系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						
创新创业中心审核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主任签字（盖章）： 年 月 日</p>						

注：1. 本表一式两份，用 A4 纸打印。

2. 参训学员承诺签名由参训学员手签后发送照片至院系工作人员处，院系工作人员统一打印带有学生手签字样的申请表。

3. 毕业时间的填写统一为 2022.6.30，如参训学员无法如期毕业，暂不符合本次参训要求，不得参加本次培训。

附件 2:

河套学院 2022 届毕业生创业培训参训学员花名册

院系（盖章）：

专职管理员：

联系电话：

序号	身份证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文化程度	年龄	所在班级	毕业时间	联系电话	户籍地	（已激活的）社会保障号码
样例	150428198311254123	张三	男	汉族	本科	22	财务管理 2 班	2022. 6. 30	15014881466	内蒙古巴彦 淖尔市临河区	中行卡： 15042819831125 4123
1											
2											
3											
4											
5											
6											
7											
8											
9											

说明：毕业时间的填写统一为 2022. 6. 30，如参训学员中有无法如期毕业的，暂不符合本次参训要求，不得参加本次培训。
以上参训学员经与本人核对后，无错误信息，审核通过。

填表人：

年 月 日

审核人：

年 月 日